

# 書面質詢

何潤生議員

## 疫情期間的經濟援助措施

今波新冠疫情來勢來洶洶，較以往任何一次都要嚴峻，打亂了本澳原定的暑假檔期引客及促消費計劃。為避免疫情進一步蔓延，特區政府要求關閉多類娛樂場所及禁止堂食，對於部分經營困難的企業來說更是雪上加霜，而且疫情拐點未見，有商戶憂慮今波疫情之後會出現結業潮。

今年上半年，政府已推出了六項經濟援助措施，包括：提前發放現金分享、退回2020年度職業稅、水電費補貼措施、向非自願失業的本澳居民發放短期食物補助措施、第三輪電子消費優惠計劃、“疫情期間鼓勵僱主聘用本地待業居民的臨時性補助計劃”，因應今次突發的疫情，又再推出七項百億經援措施，包括：豁免或退還多項稅費、推新一輪“僱員、自由職業者及商號經營者援助款項計劃”及“企業銀行貸款特別利息補貼計劃”，另外“還息不還款”措施延長至明年底。

希望特區政府能持續與各行各業加強溝通，增加惠企政策的透明度，廣泛聆聽並收集意見，以便動態檢視和調整各項經濟援助措施的內容，甚至增加更多具針對性的支援，起到增加企業信心、穩定僱員、支援困難人士的作用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請問有關當局會否簡化新一輪百億經濟援助措施的申請流程，避免再為企業增添額外的工作負擔？這一輪百億經濟援助措施並沒有包括失業、待業、放無薪假、就業不足等人士，對於這一批人，當局會否有更多針對性的支援措施？會否持續評估及調整百億經濟援助措施，以便適時調整，讓更多有困難的居民受惠？

二、“疫情期間鼓勵僱主聘用本地待業居民的臨時性補助計劃”規定

於2022年6月至8月期間增聘本地待業居民才能申請獲發一次性的補助，而合資格的僱主只能於7月至9月期間申請臨時補助，僱主普遍希望受聘員工穩定下來後才向申請補助，避免衍生不必要的麻煩，但建立穩定的勞資關係需時，計劃的增聘期及申請期僅三個月過於倉促，加上現時本澳經濟環境差，疫情嚴重，很多企業未必立即有條件增聘人手。請問有關當局會否延長計劃的增聘期、申請期及整個計劃的期限，簡化申請流程？

三、這一波疫情何時才能結束實在難以預計，對本澳社會經濟造成多大的影響亦是未知之數，如不幸疫情一直持續，請問有關當局有沒有進一步的支援措施，避免出現大規模結業潮？尤其對於一些被要求暫時停業的行業，例如:美容院、健身院、理髮店等，若停業時間過長，會否為受影響的商戶提供適當援助，減輕其經濟壓力？